size：210 x 740mm

“景德”喜立妥 錠10毫克

Aripirazole Tablets 10 mg
“Kingdom”(Aripiprazole)

【主成分含量】
每錠含Aripiprazole……10mg

【適應症】
成人及青少年(13至17歲)的精神分裂症。

警語：
患有失智症相關精神疾病之老年病患的死亡率會升高，以及自殺意圖與抗鬱劑藥物。
服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的失智症相關精神疾病的老年病患比服用安慰劑者，有增加死亡的危險性。分析17個安慰劑對照的臨床試驗(治療10週)，發現這些患者在治療期間的死亡危險性是安慰劑組的1.6–1.7倍。超過10週療程的對照臨床試驗，用藥物治療病患的死亡率約為4.5%，而安慰劑組約為2.6%。雖然致死原因不同，大多數的死因看起來似乎是心血管性的(如：心衰竭、猝死)或感染性的(如：肺炎)。Aripiprazole並未被核准用來治療失智症相關個的精神疾病。[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用法用量】
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
■精神分裂症
急性治療的一般劑量
成人
Aripiprazole的建議起始劑量與目標劑量為每日10或15毫克，一日一次，不須考慮飲食因素。經系統性評估後顯示aripiprazole每日劑量在10-30毫克範圍內是有療效的。然而，高於每日10-15毫克的用藥量，並沒有顯示出有較佳的效果。藥效達到穩定狀態需要2週，故在服藥未達2週，不應該增加劑量〔參見臨床研究〕。
青少年
Aipiprazole的建議目標劑量為10毫克/日。在aripiprazole的研究中曾針對13至17歲的兒童精神分裂症患者使用每日10毫克與30毫克的劑量。這些病患所使用的錠劑起使每日劑量為2毫克，並於2天後調整為5毫克，再於另外2天之後調整至10毫克的目標劑量，後續則應以每次增加5毫克的方式提高劑量。30毫克/日的劑量並未呈現比較10毫克/日之劑量更佳的療效。使用aripiprazole時並不須考慮飲食因素〔參見臨床研究〕。
維持治療
成人
接受aripiprazole治療的病患應該持續使用此藥多久？這個問題目前仍無人能回答。針對已經服用其他抗精神病藥物三個月或更久之病情穩定的精神分裂症病患，安排他們停用先前的藥物後，每日服用aripiprazole 15毫克；觀察他們接下來26週期間的疾病復發狀況，結果顯示這種維持治療的好處〔參見臨床研究〕。病患應該定期評估是否需要維持治療。
青少年
目前尚未評估過使用aripiprazole做為兒童精神分裂症患者之維持治療用藥的療效。雖然目前並無足夠的證據可解答使用aripiprazole治療之青少年病患應持續治療多久的問題，但仍可由成人的數據以及成人病患與兒童病患中之aripiprazole藥物動力學參數的比較推斷出維持治療的效果。因此，通常都是建議有療效反應的患者在出現急性療效反應之後繼續接受治療，但應採用維持完全緩解效果所必須的最低劑量。患者應定期接受重新評估，藉以確認維持治療的必要性。
由其他抗精神病藥物換用aripiprazole
關於先前使用其他抗精神病藥物治療的精神分裂症病患轉換至服用aripiprazole或併服其他抗精神病藥物的研究，目前尚未收集到有系統整理的資料來明確地說明。對某些精神分裂症病患來說，立即停用先前使用的抗精神病藥物是可以接受，對於其他病患來說，逐漸停藥的方式，可能是最適當的。在所有案例中，重疊服用不同精神病藥物的時期，應該盡量減至最小。
■劑量調整
成人一般並不須依年齡、性別、種族、或腎功能或肝功能受損的狀態來調整劑量〔參見特殊族群之使用〕。
合併使用aripiprazole與具強效CYP3A4抑制作用之藥物的患者的劑量調整：
當必須同時使用aripiprazole與強效CYP3A4抑制劑(如ketoconazole或clarithromycin)時，aripiprazole的劑量應減為一般劑量的一半。合併治療中的CYP3A4抑制劑停用之後，aripiprazole的劑量應加回正常用量〔參見藥物交互作用〕。
合併使用aripiprazole與可能具CYP2D6抑制作用之藥物的患者的劑量調整：
將可能具CYP2D6抑制作用的藥物(如quinidine、fluoxetine或paroxetine)和aripiprazole同時使用時，aripiprazole的劑量應至少減為正常劑量的一半。合併治療中的CYP2D6抑制劑停用之後，aripiprazole的劑量應加回正常用量〔參見藥物交互作用〕。
使用可能具**CYP3A4**誘導作用之藥物的患者的劑量調整：
將可能具CYP3A4誘導作用的藥物(如carbamazepine)加入〔參見藥物交互作用〕。的療程時，aripiprazole的劑量要加倍。額外的劑量增加應視臨床評估的結果而定。一旦合併治療中的CYP3A4誘導劑停用之後，即應將aripiprazole的劑量降為10毫克至15毫克〔參見藥物交互作用〕。

【禁忌症】依文獻記載
已知對aripiprazole過敏者。反應範圍包含搔癢/蕁麻疹至過敏性反應〔參見不良反應〕。

【警語和注意事項】依文獻記載
■用於患有失智症相關精神疾病的老年病患
死亡率增加
服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的失智症相關精神疾病的老年病患比服用安慰劑者，有增加死亡的危險性。Aripiprazole並未被核准用來治療失智症相關的精神疾病〔參見相框警語〕。
依據隨機分派，有對照組的臨床試驗(Randomized controlled trial,RCT)及回溯性世代研究(Retrospective cohort study)發現，抗精神病藥品，包括傳統(Conventional)與非典型(Atypical)之抗精神病藥品用於治療老年失智症病患(dementia-related psychosis)的死亡率與安慰劑組比較，其死亡之相對危險性較高。
腦血管不良事件包括中風
在失智症相關的精神疾病的安慰劑對照的臨床試驗中(兩個臨床試驗採彈性劑量，一個臨床試驗採固定劑量)，服用aripiprazole的病患(平均年齡：84歲；範圍：78-88歲)有腦血管不良事件(例如：中風、暫時性缺血發作)包括死亡，發生率增加的情形。在固定劑量的試驗裡，服用aripiprazole病患的腦血管不良事件發生與劑量反應有統計上顯著的相關性。注意：aripiprazole未被核准用來治療失智症相關的精神疾病〔參見相框警語〕。
併有阿茲海默症之精神疾病老年病患的安全性相關經驗
在三個針對併有阿茲海默症之精神疾病老年病患(n=938；平均年齡：82.4歲；年齡範圍：56-99歲)所進行的10週安慰劑對照研究中，在治療期間出現的通報發生率≥3%且aripiprazole組之發生率至少為安慰劑組之兩倍的不良事件包括昏睡(安慰劑組2%，aripiprazole組5%)、嘈雜(包括鎮靜)(安慰劑組3%，aripiprazole組8%)、失禁(主要為尿失禁)(安慰劑組1%，aripiprazole組5%)、過度流涎(安慰劑組0%，aripiprazole組4%)、以及頭暈目眩(安慰劑組1%，aripiprazole組4%)。
使用aripiprazole治療併有失智症之精神疾病患者的安全性與療效目前尚未確立。處方醫師如果選擇使用aripiprazole治療這類患者，應保持警覺，特別要注意是否出現吞嚥困難或過度嗜睡的現象，因為這些現象很容易導致意外或哽噎〔參見相框警語〕。
■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NMS)
投與抗精神病藥物，包括aripiprazole與一種可能致命的複合徵候：稱為「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NMS)」有關。在aripiprazole的全球性臨床試驗中，在服用aripiprazole期間罕有發生疑似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抗精神病藥物症候群的臨床表現為發高燒、肌肉僵硬、精神狀況改變、以及自主神經系統不穩定的現象(脈搏或血壓不規則、心跳過快、發汗和心臟節律異常)。其他症狀可能包括有血清肌酸磷激酶含量上升、肌球蛋白尿(橫紋肌溶解)與急性腎衰竭。
為罹患此症狀的病患做診斷性評估相當複雜。要做出診斷，重要的是，要先排除臨床表現屬於內科重症(如：肺炎、全身性感染等等)及未治療或治療不當之錐體外症候群(EPS)之病例，其他鑑別診斷時的重要考量，包括有中樞抗膽鹼性毒性，熱中暑、藥物熱和原發性中樞神經系統病變。
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之處置應包含：
(1)立即停用抗精神病藥物以及對現階段治療非必須藥物；
(2)施以症狀治療並監控病情；
(3)如有伴隨發生的嚴重問題，並有特定之治療方式者，即應進行治療。針對無併發症的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學界還未有一致認同的特定藥物治療方式。
如果病患在自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康復後，需要抗精神病藥物治療，應當慎重考慮再藥引起之症候群復發的可能性，由於曾有報告指出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的復發案例。所以應小心地監控病患病況。
■遲發性運動困難
服用抗精神病藥物的病患，可能發生的一種症候群(遲發性運動困難)，導致一些潛在性地不可逆，不自主的，運動有障礙的動作。雖然此症狀的盛行率在老年人之間嚴高，特別是年長女性；但在抗精神病治療初始期，也就是病患容易發生此症狀的時期，想得靠盛行率估計值來預測此症候群的發生，是不可能的，各種抗精神病藥物引發遲發性運動困難的可能性仍然未知。
發生遲發性運動困難的風險，與該症候群發為不可逆之可能性，據信會隨著治療時間、和病患服藥後，體內抗精神病藥物之總累積量增加而增加。此症候群也可能發生在短時間、低劑量用藥的病患身上；雖然這種狀況很少。
如果停用抗精神病藥物，雖然遲發性運動困難可以部份或完全緩解，但對於確定為遲發性運動困難的病患，目前沒有已知的治療方式。然後，抗精神病藥物治療本身可能會抑制(或部分抑制)此症候群的症狀和癥候，而且可能遮蔽了潛在的病程。症狀抑制對於此症候群長期病程的影響仍為未知。
顧及上述考量，aripiprazole的使用，應該儘可能以減少遲發性運動困難的發生為前提。長期的抗精神病治療應該專用於下述慢性疾病病患：(1)抗精神病藥物對該病患有療效(2)對該病患承諾，沒有具同等治療效果，但優害性較小的合適藥物可供選擇。
關於需要長期治療的病患，應該找出可達到讓人滿意的治療效果之最小劑量和最短治療時程。繼續治療的需求應當被定期評估。如果服用aripiprazole的病患身上出現遲發性運動困難的症候和癥候，應考慮停藥。然而，某些病患即使在發生此病症的情形下，仍需要繼續服用aripiprazole。
■血糖過高症和糖尿病
接受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治療的病患曾有這樣的報告，血糖過高症在一些案例與酮酸酸中毒或高滲透壓昏迷或死亡非常有關。接受aripiprazole治療的病患幾乎沒有血糖過高症的報告〔參見不良反應〕。
雖然接受aripiprazole治療的病患不多，不知道有限的經驗是否是缺乏這樣報告的性一理由。評估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之使用與血糖異常的相關性是非常複雜的。可能精神分裂症病患同時罹患糖尿病的背景危險性增加和一般人口的糖尿病發生率增加。顧及這些混亂的因素，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的使用與血糖過高症相關的不良事件未被完全了解。然而，不包括aripiprazole的流行病學研究提示：接受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治療的病患會造成血糖過高症有關的不良事件有增加的危險性。由於aripiprazole在這些研究進行時尚未上市，不知道aripiprazole是否與此增加的危險性有關。對於接受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治療的病患發生血糖過高症有關的不良事件的危險性，尚未能精確估算。
已被診斷有糖尿病的病患開始服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時，應該定期監測血糖控制的惡化。病患具有糖尿病潛在危險因子(例如肥胖、糖尿病家族史)。在開始服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時，應該做空腹血糖的檢測；在治療期間應該定期監測血糖的變化。服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的病患，應該監測血糖過高症的症狀，包括劇渴、多尿、貪食和虛弱的症狀，即應進行空腹血糖的測試。有些案例，一旦病患停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血糖過高症立即解決；而有些病患雖然已停用懷疑的藥物，仍需要繼續抗糖尿病藥物的治療。
本品為一種非典型抗精神病藥品，使用非典型抗精神病藥物會出現高血糖及增加罹患葡萄糖耐受性不良或糖尿病風險。少數嚴重之案例有可能出現酮酸血症(Ketoacidosis)和高血糖高滲透壓非酮體性症候群(Hyperglycemic Nonketotic Syndrome)等危及生命甚至死亡。
所有接受非典型抗精神病藥品之病患，應密切留意高血糖症狀(如多食、劇渴、多尿或無力)，若出現高血糖症狀時，應立即測量血糖值。有糖尿病或糖尿病危險因子(如肥胖、有糖尿病家族史等)之病患，用藥前應監測血，用藥中也應定期監測血糖。對於出現明顯需要緊急治療高血糖的病患，應考慮停藥，有些病患停藥後仍需使用抗糖尿病藥品治療。
碳水化合物代謝平衡可能會受到改變而造成葡萄糖恆定狀況受損，因此可能會讓糖尿病病前徵狀顯現，或是造成既有的糖尿病病情惡化。
■直立性低血壓
Aripirazole可能會引起直立性低血壓，這也許是因為它具有α1腎上腺素接受體拮抗作用的緣故。在短期安慰劑對照試驗中，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之成人患者(n=2467)中的直立性低血壓相關事件發生率(aripiprazole組發生率，安慰劑組發生率)分別為直立性低血壓(1%，0.3%)、姿勢性暈眩(0.5%，0.3%)、以及暈厥(0.5%，0.4%)；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10至17歲的兒童患者(n=399)中分別為直立性低血壓(1%，0%)、姿勢性暈眩(0.5%，0%)、以及暈厥(0.3%，0%)。
Aripiprazole組中的血壓出現明顯直立性變化(定義為立位檢測值和臥位檢測值相比較，收縮壓降≥20毫米汞柱，且心跳速率升高≥25)的發生率和安慰劑組相比較並無任何有意義的差異(aripiprazole組發生率，安慰劑組發生率)；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成人患者中為(4%，2%)，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10至17歲的兒童患者中為(0%，0.5%)。
Aripiprazole應該特別注意使用於患有已知下述疾病之病患：心血管疾病(心肌梗塞、缺血性心臟病、心臟衰竭或傳導異常之病史)，腦血管疾病，或是會使病患產生低血壓的情形(脫水、血容積減少、以及服用降血壓藥的治療)。
■癲痫發作/痙攣
在短期、安慰劑對照的試驗中，癲癇/痙攣的發生率，在口服aripiprazole成人病患有0.1%(3/2467)，在兒童病患(10至17歲)有0.3%(1/399)。
如同其他抗精神病藥物，使用aripiprazole時要注意癲癇病史的病患或是可能降低癲癇發作閾值的狀況(例如：阿茲海默氏失智症)。65歲或以上族群，可能比較容易發生癲癇閾值降低的情形。
■認知及運動能力受損的可能性
和其他的抗精神病藥物一樣，aripiprazole也可能會損害判斷、思考或運動的能力，例如，在短期的安慰劑對照試驗中，出現嗜睡(包括鎮靜)現象的通報率下(aripiprazole組發生率，安慰劑組發生率)：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成人患者(n=2467)中為(11%，6%)，在10至17歲的兒童患者中為(21%，5%)。在短期的安慰劑對照試驗中，因出現嗜睡(包括鎮靜)現象而導致停藥的病患比率，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成人患者中為0.3%(8/2467)，在兒童患者(10至17歲)中為1%(4/399)。
雖然這些事件的發生率和安慰劑組相比較的相對升高程度並不大，仍應告誡患者不要操作危險機械(包括汽車)，直到他們相當確定使用aripiprazole治療不會對他們造成不良影響為止。
■體溫調節
抗精神病藥物被認為具有破壞身體自身降低核心體溫的能力，如果要處方aripiprazole給可能處於各種會導致核心體溫升高之情況(諸如劇烈運動、曝露在極熱的環境、同時服用抗膽鹼性的藥物，或是容易脫水)的病患，應給予適當照護〔參見不良反應〕。
■自殺
精神異常疾病原來就可能包含自殺意圖，高危險群病患應該要同時接受嚴密的監督和藥物治療。處方最小劑量的aripiprazole，並且給病患適切的處置，以減少服藥過量的風險〔參見不良反應〕。
■吞嚥困難
食道蠕動不良和硬皚，已知與抗精神病藥物(包括aripiprazole)之使用有關。吸入性肺炎是年長病患之間常見的病因和死因。特別是患有重度阿茲海默氏失智症的病患。在可能發生吸入性肺炎的病患身上，aripiprazole與其他抗精神病藥物應該謹慎使用〔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及不良反應〕。
■用於患有合併症的患者
對於併有全身性疾病的病患，目前使用aripiprazole的臨床經驗仍然有限〔參見特殊族群之使用〕。
Aripiprazole使用在最近有心肌梗塞病史或不穩定心臟病的病患上，尚未受到廣泛使用及評估。患有上述疾病的病患，都被排除在上市前的藥物臨床試驗之外〔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不良反應】依文獻記載
整體不良反應概況
下列依此仿單之其他節作近一步的討論
-用於患有失智症相關精神疾病的老年病患〔參見粗框警語及警語和注意事項〕
-抗精神病藥物惡性症候群(NMS)〔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遲發性運動困難〔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血糖過高症和糖尿病〔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直立性低血壓〔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癲癇發作/痙攣〔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認知及運動能力受損的可能性〔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體溫調節〔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自殺〔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吞嚥困難〔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用於患有合併症的患者〔參見警語和注意事項〕
成人病患臨床試驗中，最常見(≥10%)的不良反應有噁心、嘔吐、便秘、頭痛、暈眩、靜坐不能、焦慮、失眠及焦躁不安。
兒童病患臨床試驗中，最常見(≥10%)的不良反應有嗜睡、錐體外徑症狀、頭痛及噁心。
Aripiprazole的安全性已在13543位的精神分裂症、雙極性疾患、重鬱症，及阿茲海默症類型失智症病人參與多劑量給藥治療的臨床試驗中加以評估：這些病患對於口服aripiprazole的曝露量為7619病人-年(patient-year)。總計有3390位病患接受口服aripiprazole至少180日，有1933位病患口服aripiprazole至少一年。
Aripirazole的安全性已在514位的精神分裂症或雙通性疾患病患(10至17歲)參與多劑量給藥治療的臨床試驗中加以評估：這些病患對於口服aripiprazole的曝露量為205病人-年。總計有278位兒童病患接受口服aripiprazole至少180日。
使用aripiprazole治療(單一藥物治療及抗憂鬱劑或情緒穩定劑之輔助治療)的狀況和時間，包括(類別有重疊)雙盲、比較和非比較開放標記研究、住院病患和門診病患之研究、固定劑量和彈性劑量研究，以及短期和長期的曝露研究。
用藥期間的不良事件資料收集自接受檢查(例如：理學檢查、生命跡象、體重、實驗室分析、和心電圖)後的結果。觀察人員會用他們自己的方式記下不良經驗。表格和製表都依照MedDRA字典命名學，初步用來分類臨床研究者記錄的不良事件，紀錄成種類較少、標準化的類別，以達到能估計受試個體發生不良事件比例之目的。統計出的不良事件發生頻率顯示出受試者至少發生過一次需要緊急治療的不良事件(如表所列)的比例。在基準線評估後，當接受治療期間首度發生或是惡化的事件，可被視為需要緊急治療的不良事件，不必使用觀察員因果評估，亦即本評估結果皆已符合所定的標準(姑且不論觀察員之評估)。
在這個章節提及的不良反應是依據不良事件的現有資訊，經過完整的評估，認為這些不良事件是與aripiprazole的使用有關(藥物不良反應)。與aripiprazole的因果關係通常不能由個別的案例建立。開處方者應注意的是，表格裡的數據不能用來預測副作用的發生；因為病患的特性和其他條件可能與上述臨床試驗裡的狀況不同。同樣地，前述的數據也不能和其他使用不同藥物、不同治療方式和不同臨床研究者的臨床試驗做比較。然後，這些數據仍然能提供開處方醫院一些估計不良事件發生率之根據，無論是藥物或非藥物因素造成的不良事件。
■臨床研究經驗
精神分裂症之成人病患
在5個安慰劑對照試驗裡(4個為期4週，1個為期6週)，口服aripiprazole的使用劑量範圍為每日2–30毫克，得到下列發現：
與導致停藥相關的不良反應
綜觀來說，因不良反應而導致停藥的發生率，在aripiprazole組(7%)與安慰劑組(9%)間僅有極小的差異。導致必須停藥的不良反應的種類，在aripiprazole治療組或是安慰劑治療組都很相似。
常見不良反應
在使用aripiprazole治療的精神分裂症病患中，唯一常見的不良反應(發生率為5%〔含〕以上，且在aripiprazole組的發生率至少為安慰劑組的兩倍以上)是靜坐不能(akathisia)(aripiprazole組為8%；安慰劑組為4%)。
成人病患中較不常見的不良反應
表1列舉出在急性治療期間(精神分裂症長達6週；雙極性躁症長達3週)所發生的不良反應的綜合發生率(取到最接近的整數百分比)，但僅包括使用aripiprazole(每日劑量≧2毫克)治療之病患中發生率為2%(含)以上，且該不良反應之發生率在aripiprazole組高於安慰劑組者。
表1：在短期、安慰劑對照試驗裡，以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成人病患中所發生之不良反應(依文獻記載)

器官系統分類 / 常用詞	通報不良反應的病患比例* Aripiprazole (1843人)	安慰劑 (1166人)
眼部疾患		
視覺模糊	3	1
胃腸疾患		
噁心	15	11
便秘	11	7
嘔吐	11	6
消化不良	9	7
口乾	5	4
牙痛	4	3
腹部不適	3	2
胃部不適	3	2
全身性反應與投藥部位反應		
疲勞	6	4
疼痛	3	2
肌肉骨骼及結締組織疾患		
肌肉骨骼僵硬	4	3
四肢疼痛	4	2
肌痛	2	1
肌肉痙攣	2	1
神經系統疾患		
頭痛	27	23
暈眩	10	7
靜坐不能	10	4
鎮靜	7	4
錐體外徑症狀	5	3
顫抖	5	3
嗜睡	5	3
精神疾患		
激動症狀	19	17
失眠	18	13
焦慮	17	13
焦躁不安	5	3
呼吸系統、胸部及橫隔疾患		
咽喉痛	3	2
咳嗽	3	2

*表示至少有2%口服aripiprazole之病患通報的不良反應，但不包括發生率等於或低於安慰劑組的不良反應

一個針對人口次族群的試驗並未顯示不同年齡、性別和種族之間不良反應發生率有顯著差異。
精神分裂症之兒童(13至17歲)病患
在一個為期6週，安慰劑對照試驗裡，口服aripiprazole的劑量為每日2至30毫克，得到下列發現：
與導致停藥相關的不良反應
在治療兒童病患(13至17歲)時，aripiprazole組及安慰劑組因不良反應而導致停藥的發生率分別為5%及2%。
常見不良反應
在服用aripiprazole治療青少年精神分裂症時，所發現的常見不良反應(發生率為5%〔含〕以上，且在aripiprazole組的發生率至少為安慰劑組的兩倍以上)為錐體外徑症狀、嗜睡及顫抖。
精神分裂症兒童病患(10至17歲)中較不常見的不良反應
表2列舉了急性治療期間(精神分裂症最長治療6週，雙極性疾患症最長治療4週)所發生之不良反應的綜合發生率(取到最接近的整數百分比)，但僅包括使用aripiprazole(每日劑量≧2毫克)治療之病患中發生率為1%(含)以上，且在使用aripiprazole治療之兒童病患中的發生率在aripiprazole組高於安慰劑組者。
表2：在短期、安慰劑對照試驗裡，以口服aripiprazole治療兒童病患(10至17歲)所發生之較不常見的不良反應(依文獻記載)

器官系統分類 / 常用詞	通報不良反應的病患比例* Aripiprazole (n=399)	安慰劑 (n=197)
眼部疾患		
視覺模糊	5	0
胃腸疾患		
噁心	10	5
唾液分泌過多	4	1
腹瀉	3	0
胃部不適	2	1
口乾	2	1
全身性反應與投藥部位反應		
疲勞	7	3
發燒	3	1
感染與寄生蟲侵染		
鼻咽炎	4	3
調查研究		
體重增加	3	1
代謝與營養疾患		
食慾增加	4	2
肌肉骨骼及結締組織疾患		
關節痛	2	0
神經系統疾患		
嗜睡	20	5
錐體外徑症狀	19	4
頭痛	16	13
靜坐不能	9	4
暈眩	5	2
顫抖	5	2
肌張力異常	2	0
運動困難	1	0
鎮靜	1	0
皮膚及皮下組織疾患		
皮疹	2	1
血管疾患		
直立性低血壓	1	0

*在使用口服aripiprazole治療之兒童病患中的通報率至少為1%的不良反應，但不包括發生率等於或低於安慰劑組的不良反應

與劑量相關的不良反應
精神分裂症
研究人員曾依據源自四個針對數種不同固定劑量(2毫克/日、5毫克/日、10毫克/日、15毫克/日、20毫克/日、以及30毫克/日)之口服aripiprazole與安慰劑進行比較之精神分裂症成人病患試驗的數據，評估在治療期間出現之不良事件的發生率的劑量反應關係。這項依研究分層的分析顯示，唯一可能具有劑量反應關係的不良反應為嗜睡(包括鎮靜)，並且只有在30毫克組中顯為明顯；(發生率分別為安慰劑組，7.1%；10毫克組，8.5%；15毫克組，8.7%；20毫克組，7.5%；30毫克組，12.6%)。
在針對精神分裂症兒童病患(13至17歲)所進行的研究中，有三種常見的不良反應可能具有劑量反應關係：錐體外徑症狀(發生率分別為安慰劑組，5.0%；10毫克組，13.0%；30毫克組，21.6%)；嗜睡(發生率分別為安慰劑組，6.0%；10毫克組，11.0%；30毫克組，21.6%)；以及顫抖(發生率分別為安慰劑組，2.0%；10毫克組，2.0%；30毫克組，11.8%)。
錐體外徑症狀
精神分裂症成人病患所進行的短期安慰劑對照的試驗，通報發生錐體外徑症狀(EPS)相關事件(不包括靜坐不能相關事件)，aripiprazole治療的發生率為13%；安慰劑組為12%；靜坐不能相關事件，aripiprazole治療組的發生率為9%；安慰劑組為4%。精神分裂症兒童(13至17歲)病患進行的短期安慰劑對照的試驗，通報發生EPS相關事件(不包括靜坐不能相關事件)，aripiprazole治療組的發生率為25%，安慰劑組為7%；靜坐不能相關事件，aripiprazole治療組的發生率為9%，安慰劑組為6%。這些試驗中乃是以Simpson Angus Rating Scales(評估EPS)、Barnes Akathisia Scale(評估靜坐不能)、以及Assessments of Involuntary Movement Scales(運動障礙)進行評估而收集到客觀的資料。在成人精神分裂症試驗中，除了Barnes Akathisia Scale的評估結果(aripiprazole組，0.08；安慰劑組，-0.05)之外，其它客觀收集到的數據並未顯示aripiprazole與安慰劑間存有任何差異。在兒童(13至17歲)精神分裂試驗中，除了Simpson Angus Rating Scale的評估結果(aripiprazole組，0.24；安慰劑組，-0.29)之外，其它客觀收集到的數據並未顯示aripiprazole與安慰劑間存有任何差異。同樣地，在一個精神分裂症成人病患所進行的長期(26週)，安慰劑對照的試驗中，利用Simpson Angus Rating Scale、Barnes Akathisia Scale及Assessment of Involuntary Movement Scales進行評估而客觀收集到的數據並未顯示aripiprazole與安慰劑間存有任何差異。
肌張力異常
類現作用：在腿初幾天的治療期間，較為敏感的患者可能會出現肌張力異常的症狀，亦即肌肉群長時間異常收縮。肌張力異常的症狀包括：頸部肌肉痙攣，有時會進展成腕癱緊縮、吞嚥困難、吸呼困難及/或舌頭外吐。雖然這些症狀在低劑量下就會發生，但若使用強效及較高劑量的第一代抗精神病藥物，其發生頻率會更高，症狀也會更嚴重。在男性及較年輕的族群中，發生急性肌張力異常的風險有升高的現象。
實驗室檢驗異常
一個在成人病患為3週至6週之安慰劑對照的試驗或兒童病患(10至17歲)為期4週至6週之安慰劑對照的試驗所進行的組間比較研究顯示，在常規血清化學、血液學或尿液分析參數出現可能具臨床意義之變化的病患比例方面，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間並無任何具醫療重要性的差異。同樣地，在因血清化學、血液學或尿液分析的結果出現變化而停止治病療的病患比例方面，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間也沒有任何差異。一個長期(26週)的安慰劑對照試驗顯示，在泌乳激素、空腹血糖、三酸甘油脂、高密度脂蛋白(HDL)、低密度脂蛋白(LDL)或總膽固醇檢測值相對於基礎值的平均變化方面，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間並無任何具醫療重要性的差異。
體重增加
在針對精神分裂症成人病患所進行的為期4週至6週的試驗中，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的患者在平均體重增加程度方面有些微的差異(分別為+0.7公斤與-0.05公斤)，在達到體重增加≥7%之標準的病患比例方面也有差異(aripiprazole組為8%，安慰劑組則為3%)。在一個針對精神分裂症兒童病患(13至17歲)所進行的為期6週試驗中，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的患者在平均體重增加程度方面有些微的異(分別為+0.13公斤與-0.83公斤)，在達到體重增加≥7%之標準的病患比例方面也有差異(aripiprazole組為5%，安慰劑組則為1%)。
表3所示為一個長期(26週)安慰劑對照的aripiprazole研究中的體重變化結果，包括相對於基礎值的平均變化，以及達到體重較基礎值增加≥7%之標準的病患比例，並依照基礎值的BMI分類。雖然aripiprazole組的平均體重並未增加，但體重增加≥7%的患者似乎較多。
表3：依照基礎值之BMI分類的體重變化結果：安慰劑對照的精神分裂症研究，安全性樣本

	BMI<23		BMI 23-27		BMI>27	
	安慰劑 (n=54)	Aripiprazole (n=56)	安慰劑 (n=48)	Aripiprazole (n=39)	安慰劑 (n=49)	Aripiprazole (n=53)
相對於基礎值的平均變化(公斤)	-0.5	-0.5	-0.6	-1.3	-1.5	-2.1
體重增加≥7%的病患比例	3.7%	6.8%	4.2%	5.1%	4.1%	5.7%

表4所示為一個長期(52週)aripiprazole研究中的體重變化結果，包括相對於基礎值的平均變化，以及達到體重較基礎值增加≥7%之標準的病患比例，並依照基礎值的BMI分類。
心電圖(ECG)變化
表4：依照基礎值之BMI分類的體重變化結果：活性藥物對照的精神分裂症研究，安全性樣本

	BMI<23 (n=314)	BMI23-27 (n=265)	BMI>27 (n=260)
相對於基礎值的平均變化(公斤)體重增加≥7%的病患比例	2.6	1.4	1.2
	30%	19%	8%

在針對精神分裂症患者所進行之安慰劑對照試驗的綜合分析中，組間比較的研究結果顯示，在出現可能具臨床意義之ECG參數變化的病患比例方面，口服aripiprazole組與安慰劑組間並無任何明顯差異。Aripiprazole組的心跳速率中位升高幅度為每分鐘2下，安慰劑組則未出現心跳速率升高的現象。
臨床試驗中的其他發現
長期、雙盲、安慰劑對照試驗中的不良反應
在一個為期26週、雙盲試驗中，比較口服aripiprazole與安慰劑在精神分裂症患者所發生的不良反應，除了顫抖反應的發生率較高之外〔aripiprazole組為8%(12/153)，安慰劑組為2%(3/153)〕，其他見於報告的不良反應大都和短期、安慰劑對照試驗所報告的不良反應一致。在這個研究中，發生顫抖反應的病例，程度都不很嚴重(8/12為輕度，4/12為中度)，發生時間在治療早期(9/12發生於前4天)、且持續時間不長(7/12不超過10天)。顫抖反應極少導致停用aripiprazole(<1%)。此外，在一個長期(52週)的有效對照研究中，aripiprazole組的顫抖反應發生率為5%(40/859)。
在aripiprazole的上市前評估期間所觀察到的不良反應
下列MedDRA專門用語所反映的不良反應已定義在不良反應中，這些不良反應報告來自13,543位病患的資料庫中，使用多劑量(≥2毫克/日)之口服aripiprazole治療的患者在一個試驗的任何階段中所通報的不良反應。除了較常發生的事件之外，所有被評定為可能之藥物不良反應的事件都已包含在內。此外，具醫療/臨床意義的不良反應與包含在內，特別是可能對處方醫師有幫助或具有藥理學合理性的不良反應。但已列於不良反應之其他部分的事件，或在警語和注意事項或過量中已經提到的事件都排除在外。雖然這些反應的通報都是發生在使用aripiprazole治療期間，但並不一定是aripiprazole所致。依據MedDRA器官系統將這些事件進一步分類，並依發生率遞減來排序，發生率的定義如下：發生率至少為1例/100位病患的不良事件(在此僅列出未列於安慰劑照試驗之表列結果中的事件)；發生率為1例/100位病患至1例/1000位病患的不良事件；以及發生率少於1例/1000位病患的不良事件。
成人-口服投藥
血液與淋巴系統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白血球減少症、嗜中性白血球減少症、血小板減少症
心臟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心跳過慢、心悸、心肺衰竭、心肌梗塞、心跳呼吸停止、房室傳導阻滯、期外收縮、實性心跳過速、心房纖維顫動、心絞痛、心肌缺血；＜1例/1000位病患-心房撲動；上室性心跳過速、室性心跳過速
眼睛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畏光、複視、眼瞼水腫、光幻視
胃腸道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胃食道逆流相關疾病、舌頭腫脹、食道炎
＜1例/1000位病患-胰臟炎
全身性反應與投藥部位反應：
≧1例/100位病患-無力、周邊水腫、易怒、胸痛；≧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臉部水腫、口渴、血管水腫；＜1例/1000位病患-體溫過低
肝臟疾患：
＜1例/1000位病患-肝炎、黃疸
免疫系統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過敏
外傷、中毒及手術併發症：
≧1例/100位病患-跌倒；≧1例/1000位病患＜1例/100位病患-自殘行為
＜1例/1000位病患-中暑
檢查：
≧1例/100位病患-體重減輕、肌酸磷酸激酶升高；≧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肝臟酵素升高、血糖升高、血中泌乳激素升高、血中尿素升高、心電圖QT間期延長、血中肌酸肝升高、血中膽紅素升高；＜1例/1000位病患-血中乳酸脫氫酵升高、酸化血紅素升高、γ麩胺酸轉移酵升高
代謝與營養疾患：
≧1例/100位病患-食慾降低；≧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高膽固醇血症、厭食、糖尿病(包括血中胰島素升高、碳水化合物耐量降低、非胰島素依賴性糖尿病、葡萄糖耐量降低、糖尿、葡萄糖尿、出現葡萄糖尿現象)、高血糖、低血鉀、低血納、低血糖、劇渴；＜1例/1000位病患-糖尿病酮酸中毒
肌肉骨骼及結締組織疾患：
≧1例/1000位病患但＜1例/100位病患-肌肉僵硬、肌肉虛弱、肌肉緊繃、移動力